

国资监管经济学：

从价值坚持到制度创新

ECONOMICS OF NATIONAL CAPITAL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FROM VALUES INSISTANCE TO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王强 著

東方出版社

国资监管经济学： 从价值坚持到制度创新

ECONOMICS OF NATIONAL CAPITAL SUPERVISION AND ADMINISTRATION
FROM VALUES INSISTANCE TO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王 强 著

东方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资监管经济学：从价值坚持到制度创新/王强著. —北京：东方出版社，2012. 10

ISBN 978 - 7 - 5060 - 5542 - 0

I. ①国… II. ①王… III. ①国有资产管理-研究-中国 IV. ①F12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47210 号

国资监管经济学：从价值坚持到制度创新

(GUOZI JIANGUAN JINGJIXUE; CONG JIAZHI JIANCHI DAO ZHIDU CHUANGXIN)

王强 著

责任编辑：张 芬

封面设计：王新元

出 版：东方出版社

发 行：人民东方出版传媒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邮政编码：100706

印 刷：三河市金泰源印装厂

版 次：2012 年 11 月第 1 版 2012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 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 张：15.75

字 数：216 千字

书 号：ISBN 978 - 7 - 5060 - 5542 - 0

定 价：36.00 元

发行电话：(010) 65210059 65210060 65210062 65210063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本书观点并不代表本社立场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电话：(010) 65210012

序

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是国有企业改革的一个关键问题，因为若要建立产权清晰、政企分开、权责明确、管理科学的现代企业制度，首要的问题就是如何构建一个与市场经济的内在要求相适应的所有权主体。为此，党的十六大提出了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总体思路，那就是中央和地方分别代表国家履行出资人职能，享受所有者权益，权利、义务和责任相统一，管资产和管人、管事相结合。这种新型的国有资产管理体制实际上是要对国有企业的“老子”动手术。

首先，是要一个负责任的“老子”。我国有一个老少皆知的“一个和尚挑水喝，两个和尚抬水喝，三个和尚没有水喝”的寓言，它说的是一旦某项经济活动存在正的外部性，人们就有搭便车的倾向。国有企业过去就面临“三个和尚没水喝”的困境。企业有九个之多的“老子”，而这些可向企业下达指令的“老子”却无须承担责任，结果是只有喝水的和尚，没有担水的和尚。因此，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第一步就是要把九个“老子”归并为一个“老子”，也就是先成立一个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国资委”），然后把分散在九个党政部门中所有国有产权的权能全部集中到该委员会。国资委专门代表国家履行所有者职能，并且必须对国有资产的经营结果承担相关责任。

其次，这个“老子”是一个出资人，不是一个行政机构。政企不分是

国有企业的痼疾，即完全从属于政府的企业没有自主决策权，只听命于政府的指令，不对市场需求的变动作出反应。政企不分的原因是政资不分，即政府既是国有企业的所有者，又是行政管理者。于是，政府就习惯于凭借所有者的身份向企业下达实现行政管理目标的指令，从而出现了政府做了企业的事，企业做了政府的事。结果是政府埋怨企业怎么出了事情总来找市长而不去找市场，企业则埋怨政府什么事都要“插一杠子”，企业不得不先要“摆平”关系，才能去“搞掂”市场。因此，能否通过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实现政企分开，关键是能否实现政资分开。所谓“政资分开”就是把出资人的职能与政府的职能区分开，国资委不仅只履行出资人职能，而且它还应从政府的行政系列中脱离出来，从而确保不再履行行政管理职能，唯一以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为己任。当政资真正分开后，国有企业就不再隶属于政府部门，只要合法经营，政府就无权干预国有企业的经营活动，从而实现真正的政企分开。

再次，既要让“老子”有实权，又要让“老子”承担责任。理论与经验都告诉我们，没有责任的权力必将导致滥用；没有以权力作保障的责任，最终难以找到责任主体。有人说国有企业改革的基本思路就是弱化所有权，强化经营权，即大胆地向企业放权让利。乍一听似乎有道理，但深一想觉得有问题。因为，在两权分离的条件下，经营者有可能会利用出资人的授权来谋求自身利益的最大化，如用出资人的钱来追求豪华的办公条件和公务旅行，选拔经营人才时宁肯牺牲效率也首先要听话的人等。如果不监控经营者的行为，就可能导致出资人利益的受损。而要让出资人对经营者的威胁是可置信的和监控是有效的，出资人就必须有职有权。所以，新成立的国资委必须既管资产，又管人和事。有人担心国资委权力这么大，会不会成为换汤不换药的“第二政府”。这种担心不是空穴来风。为了避免国资委滥用权力，关键是要让它真正承担起责任，这个责任就是国资委能否通过其有效的授权和监督行为实现国有资产最大限度的保值增值。为此，建立一个科学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评价体系和有效约束国资委管理国有资产

行为的监督制度是非常重要的。

最后，在“老子”与“儿子”之间建立平等的产权关系。让“老子”有职有权不等于让“儿子”俯首听命，不能越雷池一步。如果企业真的这样，就一定没有活力，而这就不利于国资委对资产保值增值目标的追求。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改革的目的是不是要把企业管死，而是要让企业充满活力。至于如何既让企业具有充分的自主权、又能保护出资人的利益，在实践中有多中模式可选择，如深圳、上海等地都做了有益的探索，但有几个原则是应考虑：一是国资委与企业之间是出资人与经营者之间的产权关系，即按照《公司法》，企业接受国资委的委托经营国有资产；二是国有企业改制后成为独立的法人，国资委凭借股东的身份向公司派出董事或监事，并通过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贯彻出资人的意图；三是公司的法人代表机构排他性地拥有企业资产的占有、使用、处分和收益权。国资委可以通过在股东大会上用“手”投票和在资本市场上用“脚”投票来激励和约束公司经营者的行为，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目标。

尽管通过国有资产管理体制的改革来实现“政资分开”和“政企分开”在理论上已达成共识，但“政资分开”、“政企分开”问题是否因国资委的设立而迎刃破解？国资委设立之后国资监管现状呈现出什么样的实际特点？国资监管体制有哪些需要进一步完善的地方？对于上述问题，迄今尚没有一部能够较好体现理论和实践结合特点的学术专著给予全面系统的回答。

正是基于对上述问题的长期关注和系统研究，王强博士撰写完成了《国资监管经济学》这部书稿。作者长期跟踪学习现代企业理论和公司治理理论，具有扎实的理论基础和学术功底，更为难得的是，作者还具有丰富的国资工作经验，最初是为国有企业股份制改造、内部资产重组以及兼并收购提供咨询服务，对国有企业内部的体制特点有着直接的观察；自2007年起任职于湖南省国资委，具体负责省属监管企业战略规划指导、投资项目审查和国资监管信息化工作，又对国资监管体制及其运作机制有着切身的体验。这无疑使这部书稿既具有较高的理论深度，又具有很强的实践针

对性。

通读全稿，我认为该部论著具有如下一些特色和创新：

首先，研究指向具有现实针对性。一是以评述“中国模式”这一热门话题为切入点，明确提出国有经济的结构性问题（即国有经济和私有经济、外资经济混合并存、共同发展）正是中国奇迹得以产生的重要原因之一，也是中国模式的重要特征之一。二是集中评述并回答了近几年对国有经济的一些非议和质疑，如国企存在导致权贵资本主义、“国进民退”是与民争利、打破国有垄断就是鼓励竞争等，这些评述与回答，既有助于廓清认识、辨明是非，也为论证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的价值合理性和技术合理性提供了必要的逻辑铺垫。三是针对“大国资”、“大监管”等一些重大现实问题进行深入剖析，明确指出“大国资”、“大监管”政策思路与市场经济内在属性存在矛盾和冲突，并据此提出了新的解决方案。三是对地方国资监管模式的新探索进行了分类概括（如上海的“保持距离型”、湖北的“泛化监管型”、重庆的“行政紧密型”等），这使我们对中国地方国资监管的真实状况有了更为清晰的了解。

其次，研究思路具有制度建设性。一是观点评判坚持“一分为二”。对国企高效率的不可能性、国企是收入差距扩大的根源等一些传播面广、影响性大的流行观点进行深入剖析时，既直击这些观点的不当之处，也肯定其中所蕴涵的合理因子，而且把对既有观点评判的逻辑指向导入到后续有关论证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的价值合理性和技术合理性。二是既论证了公有制及国有制经济结构性存在的合理性，也讨论了私有制经济成分结构性存在的必要性。三是在坚持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的同时，并不讳言国有企业所存在产权模糊、政企不分、预算软约束、内部人控制等弊端，并在深入解剖滋生这些弊端的内在根源的基础上寻求具体可行的解决方案。

最后，研究观点具有学术创新性。一是揭示了一些新问题。比如，提出并剖析了在国资监管实际工作中所出现的“大国资”、“大监管”等现象，这是值得关注而学术界目前尚未加以关注的新动向。二是形成了一些新观

点。比如，将中国奇迹的产生根源（也是“中国模式”的核心特征）归于六大“结合”的优势；指出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是实现社会主义新型公平观的制度基础；强调国有经济及国有企业弊端应通过制度创新加以克服，而不应成为消灭国有经济的理由；破解国有企业预算软约束的根本手段不仅是政资分开和政企分开，还要推进“资资分开”；构建现代国资监管制度需要从“政资分开”、“资资分开”和“监监分开”三个层次立体推进。三是提出了一些新术语。如提出“国有经济的结构性存在”以区别于传统的国有经济“一统天下”和某些学者主张的“国有经济越少越好”；提出“现代国资监管制度”以区别于过去“政资不分”行政式国资监管体制和目前“政资半分”的半行政式国资监管体制；提出“资资分开”以区别于资源性国有资产、金融性国有资产、产业性国有资产合为一体的“大国资”观；提出“监监分开”以区别于把出资人监管、行政性监管和立法性监管混为一统的“大监管”观。这些新词汇、新术语不仅使我们对国有经济及国资监管制度有了新的观察和新的认识，而且还为进一步的深入研究开辟了新的视角和新的路向。当然，这些新观点、新说法、新思路还只是一家之言，有待于接受读者的评判和实践的检验。

审阅全书，可以看出王强博士在理论学习上是下了苦功夫的、在实践调研上是花了大力气的、在学术创新上是竭尽心智的。作为他的博士后合作导师，为他的辛勤劳动最终结出了丰硕成果感到欣慰。遂欣然提笔写就以上文字，是为序。

杨瑞龙

2012年9月26日于中国人民大学明德楼

目 录

导言	1
一、问题的提出	1
二、本书内容构成	15
三、本书研究方法	17
四、几个重要概念的内涵界定	19

第一部分 国资研究流行观点辨析

第一章 “国企”效果负面性之辩	24
一、低效真是国有企业注定的宿命吗？	24
二、国有经济真是贫富悬殊的元凶吗？	31
三、国有经济真是权贵资本主义的温床吗？	41
第二章 “国企”行为不当性之辩	45
一、打破国有垄断真能换来公平竞争吗？	45
二、国进民退真是与民争利吗？	52
第三章 国资“民有化”处置之辩	63

一、国资基金真能实现公平分吗？	64
二、国有股权真能简单转为债权吗？	68

第二部分 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的合理性分析

第四章 价值合理性分析	76
一、新型公平观：社会主义的价值所在	76
二、公、私有制成分并存于社会主义社会的合理性	90
三、公有（及国有）经济结构性存在的制度意义	99
第五章 技术合理性分析	105
一、对国有企业顶层制度缺陷的讨论	106
二、对国有企业内在机制缺陷的讨论	116
三、对国有资本市场适应性缺陷的讨论	119

第三部分 构建现代国资监管制度，实现 国企与市场的全面融合

第六章 现代国资监管制度的理论基础	133
一、国资监管制度变迁的理论诠释	133
二、国资监管委托代理链条的构成特点	137
三、现代国资监管制度的内涵及特征	139
第七章 国内外国资监管体制构建的实践及启示	145
一、发达国家国资监管模式及经验	145
二、国内国资监管体制改革历程	150
三、新型国资监管体制探索的地方样本	155

第八章 摒弃“大政府”思维，严格落实“双分开”	161
一、破除“国有”就是“政府所有”的“大政府”思维	162
二、政资不分、政企不分的内在弊端	165
三、公共类国有资产和经营性国有资产分开	168
四、“政资、政企双分开”实现方式及路径	169
五、政府与国资委关系的新定位	173
第九章 打破“大国资”观念，全面推进“资资分开”	175
一、“大国资”的本质与表征	176
二、资源性资产、金融类资产、实业类资产分开	178
三、中央级国有资产和地方国有资产分开	181
第十章 坚持“监监分开”，确保国资委专司出资人职能	184
一、国资“大监管”思维的是非曲直	184
二、从人大（或政府）与国资委关系看国资委的身份定位	186
三、从国资委与国有企业关系看国资委的职能定位	188
四、国资委与淡马锡的异同	192
第十一章 以“共同治理”原则再造国有公司治理结构	194
一、“共同治理”思想契合新型公平观	194
二、“委企分开”与“三会”职能配置	197
三、把握国资监管有机嵌入公司治理的关键要素	199
四、着力构建新型董事会和新型监事会	205
五、以外部治理促进内部治理	208
第十二章 结语	211
参考文献	218
后记	232
致谢	235

导 言

一、问题的提出

自 1978 年实行改革开放政策以来，中国经济实现了历时三十多年的持续高速增长，年均 GDP 增长率高达 9.59%（见图 1），1978 年的 GDP 仅为 3645 亿元，位居世界第十位，到 2010 年，GDP 已达到 39.79 万亿元，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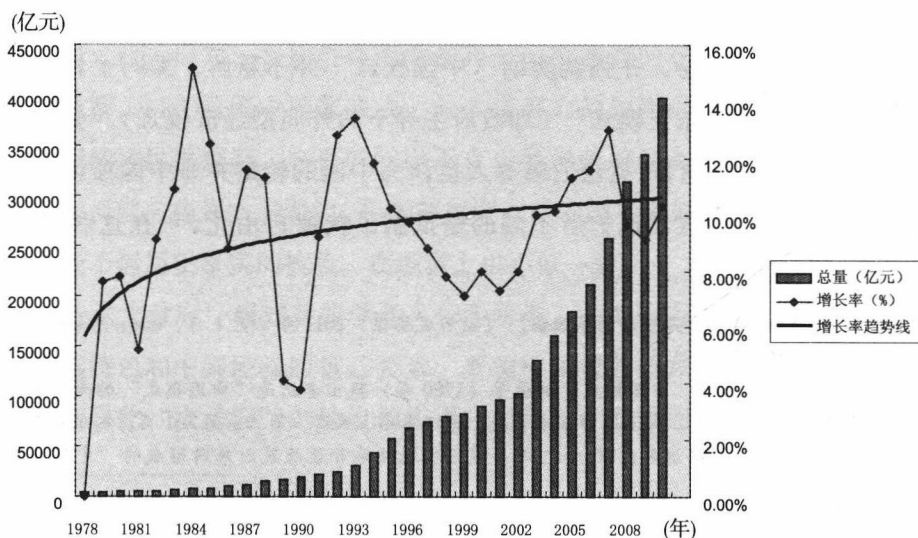


图 1 中国 1978—2010 年 GDP 增长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1978—2010 年统计年鉴。

了109倍，跃升世界第二位，成为名副其实的世界经济大国。正如基辛格所言，中国人在过去的三十年里，用无法比拟的速度创造了经济奇迹。^①

究竟是什么造就了中国的经济奇迹，这成为令众多国内外学者魂牵梦萦、百思难解的“迷思”，以至于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货币理论大师米尔顿·弗里德曼发出如下感叹：谁能准确破解中国奇迹之谜，谁就能获得诺贝尔经济学奖。对中国奇迹之谜有各种各样的解读，但如下三点因素应是没有异议的共识：（1）渐进但始终坚定不移走市场经济之路；（2）先点后面，逐步构建全方位、宽领域、多层次的开放型经济体系；（3）政府在维护政局稳定、社会安定的同时，依托国有企业对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和规划的制定及执行发挥着主导性作用。人们据此提出了经济发展的“中国模式”，^②但对“中国模式”的内在含义、外部表征及其内在原因，在认识上存在着明显的分歧。大体有如下两种主要看法：

一是“大政府”模式论。这种观点认为“中国模式”不过是政府主导下的经济发展路径、社会管理方式及其政治治理结构，^③将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归功于以国有经济主导、强有力的政府管制、大规模的投资驱动和重商主义式的对外贸易，并强调所谓“中国模式”并不新鲜，类同于日、韩早期推行的所谓“东亚模式”（即政府主导下的外向型经济模式）。美国著名左翼学者马丁·哈特-兰兹伯格等人也认为中国的转型并非中国独创，遵循的不过是东亚模式而已，所不同的是抵制了快速自由化。^④在这种模式

① [美] 基辛格：《历史是最好的参照物》，《经济观察报》2011年7月1日，<http://www.eeo.com.cn/2011/0701/205167.shtml>。

② 据张维为教授考证，“中国模式”的最早（1980年）提出者正是“中国模式”的开创者和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详见《邓小平文选》第二卷第318页，第三卷第261页。本书所讨论的“中国模式”严格讲是自20世纪70年代末实现改革开放政策以来所形成的“中国经济发展模式”。

③ 田国强、夏纪军、陈旭东：《破除“中国模式”迷思，坚持市场导向改革》，《比较》2010年12月版。

④ [美] 马丁·哈特-兰兹伯格、保罗·伯克特：《解读中国模式》，《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05年第2期。

下，强势政府能够正确制定和成功执行符合国家利益的战略和政策并有效“驾驭”市场。然而，这样的概括缺乏足够的说服力。如果政府主导模式是中国过去三十年改革开放成就的核心原因，那么改革开放前，国有经济几乎一统天下，政府管制更是无孔不入，但为什么结果却完全相反，国民经济濒于崩溃的边缘^①。显然，中国经济奇迹的出现，并非仅仅因为国有经济主导和强势政府管制那么简单。该观点最大的特点就是将“中国模式”归结为政府意志及其行为对经济社会领域的广泛渗透和对经济社会活动的全面干预（即“大政府”模式）。“大政府”模式脱胎于“全能政府”理论，意味着政府之于市场的功能不仅限于宏观调控和微观规制，还包括大量政府越位而代替市场的行为，从而使得政府既是市场主体的规制者又是市场主体本身，既是市场竞争的“裁判员”又是参与竞争的“运动员”。有人将“大政府”与“强政府”完全等同起来，这显然是不对的。一般说来，“大政府”一定是“强政府”，但“强政府”却未必一定是“大政府”。本书所言的“强政府”是以有限政府为理论基础的“强政府”，专指那种调控市场而非主导市场、管制市场而非取代市场、亲善市场而非排斥市场，且具有强大执行能力、有效治理能力和充分应变能力的有限政府。俞可平先生就强调，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一个强有力的政府是必需的，市场经济并不必然排斥强政府，这里的问题不在于要强政府还是弱政府，而在于它在何时何地应当强大或弱化。^② 那种所谓“政府越小越好，越弱越好”的论调既经不起历史事实的检验，在逻辑上也不值一驳。

持“大政府”模式观的学者又分为两类，一类认为“大政府”模式正是中国特色和中国经验的核心要素，要想中国奇迹得以不断延续，就必要保持和强化“大政府”的地位和作用，如托尼·安德烈阿尼就认为中国经

① 陈志武：《中国模式不只是中国才有，他国也有此类模式》，《凤凰网财经》2010年8月10日。

② 俞可平：《“中国模式”：经验与鉴戒》，《中国模式与“北京共识”：超越“华盛顿共识”》，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年版，第11—20页。

济高速增长与以强大国家干预为特征的“中国模式”不可分离，且这种模式已度过危险期，抵御能力会越来越强。^① 另一类则认为，“大政府模式”不具有可持续性，导致巨大的资源浪费和环境破坏，更为权钱交易盛行、贪污腐败泛滥、权贵资本主义当道提供了温床，并警告迟早会造成严重的经济社会后果。^②

二是唯市场论。该观点认为，中国经济高速增长主要源于市场化改革，大大激发了人民的创业精神和创造活力，这种“人的自由、私有产权，加市场经济和法治”是世界通行的模式，不是中国特有的模式。^③ 也就是说，存在中国奇迹，但不存在什么“中国模式”。黄亚生就强调，中国未来发展的大方向和原则与西方竞争性的资本主义制度体制并没有根本上的区别，因此，没有所谓的“中国模式”，有的只是“中国特色的道路”，即以适合自己的方式去实现那些普世原则。^④ 周其仁教授也认为改革开放之所以成就了“中国奇迹”，是因为做对了最重要的三件事，即清晰界定产权、把企业家请回中国以及重新认识并发挥市场这只“看不见的手”。^⑤ 后面的分析表明，中国不仅仅只做对了这三件事，周其仁教授所做的概括尽管正确却不够全面。持该类观点的学者其实是将现行西方发达国家的市场经济模式视为唯一规范的经济体制，从哲学的意义上看，就是将“内容”本身和“形式”表现混为一谈，就如“不实行西方式的民主模式，就不是民主”一样，不照搬西方式的市场经济模式，就认为不是真正意义上的市场经济，不是规范的市场经济，不是正宗的市场经济。在这类学者眼中，政府的作用似乎就是“负面效应”的代名词，如田国强等人就认为，中国奇迹得以发生的根源，在于市场化改革与开放所带来的正面效应大于转轨过程中政府主导

① [法] 托尼·安德烈阿尼：《“中国模式”的世界意义》，《北京日报》2010年9月20日。

② 吴敬琏：《中国市场经济出现倒退》，<http://economy.caixin.cn/2011-07-05/100275860.html>。

③ 陈志武：《国企需要一场哲学反思》，《南方周末》2011年3月2日。持该观点的学者还包括吴敬琏、许小年、张维迎、秦晓等。

④ 黄亚生：《不可想象的中国》，<http://www.eeo.com.cn/2011/0701/205162.shtml>。

⑤ 周其仁：《中国做对了什么》，北京大学出版社2010年版，第10—27页。

经济和社会治理所导致的负面效应。^①这显然将所有的正面效应都归因于市场化改革和对外开放，将所有的负面效应都归因于政府主导。这与那种认为所有正面效应都来自于政府主导，所有负面效应都来自于市场化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思维方式并无二致。正如陈平教授所言，面对西方经济状况爆发重大危机的活生生现实，国内一些人士对此视若无睹，仍然极力推销已是百病丛生的西方经济模式，这不能不让人重新思考改革之初曾引发争论的问题：检验不同经济理论的标准，究竟是实践还是信仰？^②

我们并不否认如下观点的合理性，即中国经济改革战略吸纳了“华盛顿共识”的一些构成要素，比如，自由价格、竞争、限制通货膨胀和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自20世纪70年代末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尤其是中共十四大——以来，中共中央出台的各类文件和推出的各种政策都有力地证明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从未排斥自由和私产。但不能据此认为中国那些独有的要素不过是对“华盛顿共识”的补充，而不是挑战。^③后面的论述将表明，中国模式确实对“华盛顿共识”构成了挑战，但我们的目的不仅仅局限于挑战，而是要构建以社会主义新型公平观为内核的新型市场经济体制，从而全面超越充满矛盾和缺陷的英美式经济体制。自由和私产尽管是建立市场经济不可或缺的要素，但同样不能否认的是，自由和私产只是市场经济体制得以成立的必要条件而不是唯一条件，以“自由和私产”主导的市场所存在的弊端并不比“政府主导型”的市场少。埃里克·李的反思有助于我们头脑清醒：按照美国传统基金会和《华尔街日报》对自由经济的年度排位结果，中国位居第135位，海地、阿尔及利亚、孟加拉国、科特迪瓦、巴基斯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肯尼亚、卢旺达等国家的排位均高于中

① 田国强、夏纪军、陈旭东：《破除“中国模式”迷思，坚持市场导向改革》，《比较》2010年12月版。

② 陈平：《中国道路的本质和中国未来的选择》，《经济社会体制比较》2012年第3期（总第161期）。

③ 周春波：《华盛顿共识的破产到未成体系的北京共识》，《现代经济》2007年第7期，第146—148页；赵晓：《从“华盛顿共识”到“北京共识”》，《南风窗》2004年7月16日。

国。如果进行市场经济改革是中国施展的唯一魔法，那么为什么会有如此多的国家在经济上并没有获得如此大的成功呢？而这些国家比中国贯彻自由市场经济体制要早得多并且深入得多，这说明中国除做好了别人做过且应做的相同之“旧事”外，还做了一些别人从未做过却应做的不同之“新事”。^①有意思的是，在中国，不少学者极力推崇“自由+完全私产”的市场经济，对政府的积极作为嗤之以鼻，而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斯蒂格利茨却猛烈批评“对自由市场经济的迷信几乎将世界经济推入万劫不复的境地”，认为这种迷信只是给世界上最富有国家中的最富有阶层带去了更多的物质享受，而大多数美国人的收入在年复一年地减少或停滞不前，因此，由于太多的财富流到了太少的人腰包中，美国的经济增长只能通过政府和普通居民的负债式消费来维持，然而由越积越多的债务所推动的美国式经济增长注定不可持续。^②

也有专家超越了狭隘的经济层面，从更为宽阔的视角来阐释“中国模式”，认为任何一种发展模式都离不开对应的社会政治制度，一个失败的制度不可能产生成功的发展模式，并据此认为中国模式的核心在于中国制度，而中国制度事实上是一个价值及制度体系，包括了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坚持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等。^③但我们需要弄清楚的是，这一系列政策或制度组合内蕴着什么样的经济合理性，遵循着什么样的经济规律，或者说中国究竟做对了什么以及为什么做得对。

前面的评述表明，迄今对中国模式最富影响的界定主要是从“政府”与“市场”间的对应关系来界定的，归结起来无非是“政府主导型”（即

① [美] 埃里克·李：《对比法：纠正有关中国的误解》，《纽约时报》2011年7月18日，转引自《参考消息》2011年7月20日。

② [美] 斯蒂格利茨：《资本主义的意识形态危机》，《财经》2011年第7期。

③ 陈锦华：《中国模式与中国制度》，《人民日报》2011年7月4日。